

关于做好第二批国家文化英才工程和第十一批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等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统一部署，现就做好第二批国家文化英才工程和第十一批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项目推荐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中全会部署，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按照全国文化人才工作座谈会要求，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战略部署，坚持党管宣传、党管人才，坚持竞争择优，聚焦重点领域，突出急需紧缺，严格德才条件和推选程序，遴选支持一批自觉担负新时代的文化使命，勇于推动文化创新创造的领军人才和优秀青年人才。

二、申报条件

人选应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方向，拥护党的理论和路线

方针政策，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有爱国奉献精神 and 较强社会责任感，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恪守学术道德和职业道德，积极开拓创新，学风作风优良。人选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国家文化英才工程文化英才

1. 专业水平高，业务成就显著，有本领域公认的代表性作品、成果或重要业绩，为推动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知名度较高，社会影响较大。

2. 年龄一般不超过 55 周岁（1971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对个别业绩特别突出或国家急需紧缺的人才，年龄可放宽至不超过 60 周岁。

3. 从事专业工作或经营管理工作满 5 年，一般应具有正高级职称，身体健康。

（二）国家文化英才工程青年文化英才

1. 在宣传思想文化领域崭露头角，业务能力突出，在业内有一定影响，具备较好的创新发展能力和培养潜力。

2. 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198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3. 从事专业工作或经营管理工作满 3 年，一般应具有副高级职称，身体健康。

（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

才

1. 从事专业研究，业绩突出，具有原创性成果，在学界业界具有较大知名度和影响力，勇于推进理论创新，曾主持重大课题研究、领导重点学科建设。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和重点项目主持人等可优先推荐。

2. 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积极关注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自觉服务党和国家重大战略和中心工作。

3. 年龄一般不超过 55 周岁（1971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对个别业绩特别突出或国家急需紧缺的人才，年龄可放宽至不超过 60 周岁。

4. 一般应具有正高级职称。

推荐申报向一线科研人员倾斜，重点支持在专业领域潜心研究的优秀人才。

严格执行人才申报互斥和查重机制。国家海外引才计划创新人才、创业人才，国际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科技创业领军人才，国家文化英才工程文化英才，“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青年科学基金项目（A 类）（原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等领军层次项目，1 人只能获得 1 项，

不得重复申报，入选后也不得再申报青年项目。国家海外引才计划青年人才、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国家文化英才工程青年文化英才，“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青年科学基金项目（B类）（原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等青年项目，1人只能获得1项，不得重复申报，支持期内也不得申报领军层次项目。

三、推荐办法

（一）推荐名额

国家文化英才工程和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实行限额申报，我校国家文化英才工程推荐名额共3人，其中文化英才推荐名额1人，国家文化英才工程青年文化英才推荐名额2人；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推荐名额共4人。

根据申报条件，**每个实体院系每个大类别限推荐1人到学校，即国家文化英才工程限推荐1人，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限推荐1人（学部每个大类别限推荐2人，需排序上报）。**没有符合条件的可以不推荐。

（二）推荐程序

1.请各单位务必于**4月7日（周二）下午5点前**将初步推荐人选汇总表及申报书（可简单填写）以邮件形式报送文科院。

2.学校将根据情况组织专家评审，确定最终申报人选。

3.待确定申报人选后，文科院会联系相关院系通知申报人填报系统，并准备纸质版材料。

四、支持政策

（一）国家文化英才工程入选人员由中央宣传部设立专项经费，采取发放一次性补助、开展重点项目资助等方式予以培养支持。

（二）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申报人选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结合本人研究方向自主确定选题，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按照“人才+项目”的模式对入选人才予以支持，将相关选题列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参照重大项目要求和标准进行管理，给予每人40—60万元的资助经费。

（三）资助期满的第一至七批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领域）申报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可不占用推荐单位分配名额，由推荐单位严格按照标准条件进行推荐。

（四）加大对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的倾斜支持力度。紧紧围绕党和国家战略需求，结合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发展需要，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党史党建研究、区域国别研究、涉外法治、边疆研究、冷门绝学研究、高校思政课教学、媒体

融合、编辑出版、古籍整理、文艺创作、文艺评论、文物考古、文化遗产保护、文化科技、国际舆论斗争等重点领域的急需紧缺人才，通过提高入选比例等方式给予倾斜支持。**请各单位关注推荐重点领域急需紧缺人才。**

五、工作要求

1.请各单位高度重视，严格推荐标准，规范推荐程序，严格遵守组织人事工作纪律，按照宁缺毋滥原则，经各单位学术委员会和党政联席会同意，择优向学校推荐上报。

2.本申报通知不挂网，请各单位以恰当方式通知本单位教师。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健

电话：62233448，18521703707

邮箱：jyang@skc.ecnu.edu.cn

附件 1-1：文化英才申报书

附件 1-2：青年文化英才申报书

附件 1-3：国家文化英才工程推荐汇总表

附件 2-1：领军人才申报书

附件 2-2：领军人才汇总表

附件 3：学科代码表

文科院

2026 年 4 月 2 日

附件

国家文化英才工程专业分类 参考目录及申报指南

- 注：1. 思想理论、新闻舆论、编辑出版、文学艺术、文化遗产、国际传播、文化科技和运营管理 7 个专业类别分别用 A、B、C、D、E、F、G 代表，各专业类别下设专业方向以“字母+数字”作为代码。
2. 标★的为重点专业方向。

★思想理论类（A）

习近平经济思想研究宣传教育 A01

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宣传教育 A02

习近平文化思想研究宣传教育 A03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究宣传教育 A04

习近平强军思想研究宣传教育 A05

习近平外交思想研究宣传教育 A06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其他方面工作的重要思想和重要论述研究宣传教育 A07

新闻舆论类 (B)

新闻采编 B01

新闻评论 B02

播音主持 B03

深度报道 B04

★媒体融合 B05

舆论研究 B06

新闻舆论类其他方向 B07

编辑出版类 (C)

★编辑出版 C01

★古籍整理 C02

印刷 C03

发行 C04

★出版融合 C05

★数字出版 C06

★版权保护 C07

出版研究 C08

编辑出版类其他方向 C09

文学艺术类 (D)

★文学创作 D01
戏剧 D02
★戏剧编导 D0201
戏剧表演 D0202
戏剧其他方向 D0203
电影电视 D03
★影视编导 D0301
影视表演 D0302
影视其他方向 D0303
音乐 D04
音乐创作 D0401
音乐表演 D0402
美术 D05
曲艺 D06
舞蹈 D07
民间文艺 D08
摄影 D09
书法 D10
杂技及魔术 D11
★文艺评论 D12
文学艺术类其他方向 D13

★文化遗产类 (E)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E01

可移动文物保护 E02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E03

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保护 E04

考古 E05

文化遗产保护管理 E06

文化遗产类其他方向 E07

国际传播类 (F)

★国际舆论引导 F01

区域国别研究 F02

国际文化交流与贸易 F03

对外翻译 F04

国际传播理论与实践研究 F05

国际传播类其他方向 F06

★文化科技和运营管理类 (G)

文化科技 G01

数字内容创作生产与传播 G0101
文化资源数智化 G0102
人工智能应用场景 G0103
文化技术研发 G0104
文化装备研发 G0105
文化技术安全管理 G0106
文化科技其他方向 G0107
文化运营管理 G02
文化企业和事业单位运营管理 G0201
文化产业园区运营管理 G0202
文化品牌运营管理 G0203
文化项目投融资管理 G0204
数智文化平台运营管理 G0205
文化运营管理其他方向 G0206